武侯区2011年10月自考办理转免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9/2021_2022__E6_AD_A6 _E4_BE_AF_E5_8C_BA2_c67_649455.htm 办理时间:8月2日6 日考生申请课程免考需提供能证明已学课程取得合格成绩的 正本材料和材料的复印件。根据免考生的不同情况,应分别 提供以下材料:1、用未毕业的自考成绩办理免考:提供课 程合格证书(复印件)或加盖当地考办红印的考生学籍表。 2、用已毕业的自考成绩办理免考:提供毕业证书、毕业生学 籍卡(复印件)或课程合格证书(复印件)。3、用非自考 成绩办理免考:提供毕业证或肄业证或退学证、原学校所学 课程合格成绩的学籍档案等有效证明文件,考生提供的的学 籍档案或课程成绩的有效性的认定,以所在单位人事组织部 门(当地人才交流中心或原学校教务部门)出具的材料为准 。材料必须注明:"此材料确系×××人事档案或学校学籍 档案的原件复印件"(若学籍材料复印件有数张,则每张均 应有考生的姓名或由复印单位盖章),加盖公章(红印), 完善签名。 用非学历证书(英语等级证书、计算机等级证书) 办理免考的提供由教育部颁发的相应非学历证书。 4、用 外省转入的自考成绩办理免考:提供转免考介绍信或证明信 编辑推荐:#0000ff>武侯区2011年10月自考办理转免考 #0000ff>四川部分地区2011年7月自考成绩查询入口#0000ff>四 川2011年10月自考考试课程安排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 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